

第 73 号
_____类

高青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纸

提 建 议 人：

姓 名	代表团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号码
王江华	高城镇	淄博市高青县高城镇孟荆陈村（孟家自村86号）	13583339660

题 目： 关于提高农村干部群众参与乡村振兴积极性，助推乡村全面振兴的建议

理 由： 乡村振兴除了人才、政策、资金等因素，群众参与乡村振兴的积极性极为重要。目前群众参与的积极性不高，只靠党委政府和村干部进展缓慢。怎样调动群众参与的积极性非常值得研究和思考。支部领办合作社是一个很好的群众参与的方法。然而也面临着很多困难。比如：一、村支部领办合作社实体化运营情况：农村土地现状是种地的越来越少，但部分村民还是不愿意流转和规模化种植，土地难以连片，影响大型农机具和农业设施的推广应用。究其原因（1）流转费偏低。部分年龄大点的村民不能外出打工，就近没有适合他们的工作，没有外来收入，自己种地就当给自己打工。种植面积因部分农户插在连片土地中，给大面积种植单位在种植和管理上造成很大困扰。部分种粮大户不良竞争，轰抬流转费用，不签订承包合同，一年一包，只求当年产量，忽视对土地的保护和底肥的投入，导致土地越来越贫脊。（2）因粮食价格低，给退林还耕带来困难。

建议：1、对村支部领办合作社流转土地粮食种植经营项目，给予一定的奖励补助，用

于提高土地价格，增加老百姓收入，增加土地流转速度和力度，保护耕地地力。加大退林还耕面积和农民积极整理闲置养殖小区及低洼涝地的积极性，增加粮食种植面积，提高种植产量与质量。达到支部领办村民与村集体双收益。

2、政府牵头结对企业，让企业资本参与乡村振兴，根据企业和乡村需求，鼓励爱农企业与村集体共同商讨振兴项目。增添流转后空闲农村劳动力的就业岗位。

3、加强农村实用技术、实用人才的培训学习，加大文化的宣传教育投入，激发干部群众的愚公精神、雷锋精神和战天斗地的干事创业热情，掀起乡村全面振兴的热潮！

处理意见：

附注：请用钢笔或毛笔写，字迹清楚，一件一事。

年 月 日收到